

錢，權力的魔鬼方

謝德輝著

湖南文藝出版社

钱，权力的魔方

谢德辉 著

责任编辑：李一安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67号邮码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91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860×1168 1/32 印张：17.25 插页：5

字数：284,000 印数：1—33,000

平装： ISBN7—5404—0701—8
I·556 定价：5.40 元

精装： ISBN7—5404—0702—6
I·557 定价：7.50 元



錢，權力的魔方

湖南文藝出版社

謝德輝，戊子年六月十三子時生人。有算命者云出生時血光衝了天上某尊神出巡時的馬頭，遭馬踢了一腳。因此長大後對無論哪一路的神仙都不信奉，也因此十六歲時從上海被踢到新疆，踢進牛棚和監獄，八年後又被踢出新疆，踢至全國各地飄泊又八年。1981年被踢上文壇，踢入上海《萌芽》雜志任編輯至今，并被踢出報告文學、小說、散文、翻譯作品等一百多萬字，還曾被多次踢上領獎台。總之，敗也是最初那一踢，成也是最初那一踢。今後，當然還會不斷地挨踢，被踢出些什麼來。

以贪污受贿为突出表现的腐败现象，有违于人类正义，有碍于人类进步所欲求的社会目标，有损于人类文明克服人类自身与生俱来之缺陷的进程，最终的受害者是社会的每一个成员。明白乎此，就可以相信，一个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以“建设繁荣富强新中国”为己任的政党，将会付出多大的努力去击退腐败现象对人类正义、人类进步、人类文明发起的挑战……

目 次

第一章	从希腊的神话到中国的现实	1
第二章	“我们已无退路”	8
第三章	SOS：想起了国歌	58
第四章	廉政岂止风暴	142
第五章	宁馨儿未降生之前	209
第六章	抓住“看不见的脑袋”	255
第七章	权力的魔方	297
第八章	历史和今天的座标系	335
第九章	中国拥抱未来的奇迹	374

第一章 从希腊的神话到中国的现实

人类历史上，谁是贪污受贿之第一人？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在这一点上无法向我们提供什么具体的帮助，倒是神话传说提供了一个推测的起点。

知道希腊神话的，就没有不知道特洛伊战争的。一次婚礼上，司纷争的女神厄里斯偷偷向参加婚礼的宾客们抛出一只金苹果，上面镌有“送给最美丽的女神”的字样。此殊荣当属谁？天后赫拉、智慧女神和战神雅典娜、爱神阿佛洛狄忒都认为非己莫属。争吵不休之下，三人诉诸天帝宙斯。宙斯打发三位女神去伊得山找当时正在那儿牧羊的少年帕里斯，授权帕里斯全权裁定谁是最美丽的女神。三位女神都竭力引诱帕里斯偏袒自己：赫拉许诺使他获得统治权和财富，雅典娜应允给他智慧和战无不胜的荣光，阿佛洛狄忒的诱饵则是最大的艳福——让他娶到世间最美貌的女子为妻。结果，首开人类历史“不爱江山爱美色”记录的帕里斯，把金苹果判给了

阿佛洛狄忒。而阿佛洛狄忒也不是一位“过河拆桥的朋友”，更不是“忘恩负义的小人”，她后来果真帮助帕里斯拐走了斯巴达王后、羞花闭月的绝色美女海伦，由此引起惊动天上人间的特洛伊战争。

现在，请看一则发生在 20 世纪 80 年代中国的事例。

某县几个乡决定集资兴建学校教学楼，县教育局授权人事股副股长骆志福全面统管此项工作。骆志福这下可真有如老鼠掉进油缸里——他初中毕业后参军，转业后补读了两年师范中专，因一偶然的机会被借调到县教育局协助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到县城后，骆志福为自己的人生定下了三大目标：正式调入，安排家属，盖一幢属于自己的房子。前两目标已实现，第三目标也已有了一个良好的开端：利用职权将城郊一位乡党委副书记的女儿塞进县城重点中学，那副书记则在县城边上给了他一块地皮，所缺唯有孔方兄。而现在，老天有眼，竟给他送来了负责基建工作这肥缺！基建工程前几年是唐僧肉，远远近近来了十几支建筑队，全都想承包盖教学大楼，全都在握有决定权的骆志福身上下功夫。经一番考察，骆志福选中了一个外乡建筑队，但是否最后拍板还得看那包工头的脑袋瓜是否管用。

骆志福隐约露出自己要盖房的事，那包工头王某心领神会，一拍胸脯：“包在我身上。”

但“人民公仆”骆志福可不敢忘记“坚持原则”：“包了可以，得一五一十。我可不想让人说以权谋私。”

王某眼睛都没眨一下：“不敢不敢，我不敢让你犯错误！”

冠冕堂皇。王某将大大超过实际需要的工程预算送来，骆志福心照不宣大笔一挥，将工程承包给了王某。王某在五幢教学楼里共虚报了 10 万元，其中 5 万元另请别的建筑队为每月工资仅 82 元、家中还有一老母一儿子在吃闲饭的骆志福盖了一幢两层小楼房，另 5 万元则进了王某腰包。

岂知王某心狠手辣，捞了那 5 万元后又还在施工中大肆偷工减料。吃了人家的嘴软，拿了人家的手短，骆志福自然对此成了睁眼瞎。结果，剪彩的爆竹声尚犹在耳边回响，学生们兴高采烈第一次走进新教室，新楼一层楼板突然坍塌，当场砸死砸伤学生四十多人！

比较上两例，撇开细枝末节，可发现事情的内里何其相似乃尔。说到底，帕里斯和骆志福都是利用了被赋予的权力（裁定金苹果得主、决定承包人）在执行公务（这两字帕里斯可以打上引号）的过程中，收受他人所给予的或所允诺的某种好处（人间最美貌的女子、免费盖房），为他人谋取了某种利益（“最美丽的女神”称号、承包权），并且都造成了一定的后果（特洛伊战争、楼板坍塌砸死砸伤学生）。因此，帕里斯和骆志福一样，犯有受贿罪；而三位女神则和那十几个包工头一样，犯有行贿罪，只是有的得逞有的未遂罢了。

神话是人类远古现实生活经由人类尚处于童年阶段的思维方式变形后的屈折式反映。特洛伊战争在历史上确有其事，据推算当在公元前 12、13 世纪之际，正值古希腊由青铜时代进入铁器时代的阶段，也即逐渐强大起来的奴隶制将人类的步履推到一个历史转捩点上：在原始公有制哺育下长大的人类，其内部产生了私有财产这种前所未有的东西，由此又产生了强制性公共权力这种闻所未闻的东西。你可以将私有财产的产生视作人类生产力发达的硕果，视作人类走向成熟的标志，你可以将强制性公共权力的产生视作人类结成社会的契机，视作人类成为“社会性动物”的洗礼，但你不得不同时承认，人类的许多恶行全都由这两种东西而衍生。推断贪污受贿这一人类丑行最迟已在这时产生，大致错不到哪去。

从神话到现实，从公元前 12、13 世纪的古希腊到 20 世纪 80 年代的中国，漫漫三千六百年一步一个脚印，人类从结绳记事、刀耕火耨进步到“可上九天揽月，可下五洋捉鳖”。然而只须翻开世界

各民族的历史略略扫上几眼，也只须向目前我们生存于其间的现实世界——无论中国还是外国——略略扫上几眼，就可发现贪污受贿就其基本性质、基本特征、基本要素、基本手法等等而言，几乎未曾有过丝毫变化。它有如身后的阴影一般寸步不离地紧随着人类，或者说有如身上一小块久治不愈的溃疡纠缠着人类。这一溃疡急性发作期所释放的毒素，在其他一些因素的配合下，很可能是致命的：无论是政权性质发生根本性变化的革命，还是换汤不换药的朝代更迭，甚或是让社会虚惊一场的民众骚动，其中都有贪污受贿等腐败现象在程度不等地起着催化作用。

以贪污受贿为突出表现的腐败现象有违于人类正义，其最终受害者是一般民众，其恶果又是需要全社会来承担的。因此，一般民众采取从揭竿而起到嬉笑怒骂等形式反抗贪官污吏，自是不言而喻的事；而执政阶层内部的相当一部分人，或出自正义感，或出自缓和民众情绪从而维护社会安定、维护现存政权，也要求清除腐败，起码是将它抑制在一个不足为害的限度内。这两种反腐败斗争从未停止过一天，从这一特定意义上说，人类的历史就是一部腐败与反腐败力量旷日持久进行反复较量的历史，一部邪恶与正义的斗争史。

腐败问题，在中国又历来是一个特别敏感的问题。

这一方面是因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的中国官场，其腐败达到的水平为其他社会所不能比拟。这方面的情况及大体原因，笔者将在本书第八章里叙述。

另一方面，中国文化以道德立本，心性、人格、修身、伦理、道德不仅是中国文化中的灵魂，而且是中国政治文化的根本。不同的历史—社会—文化系统会设定不同的视角，在一种系统中不被视为腐败的行为，于另一系统则很可能恰恰相反。现代西方国家，竞选中获胜的执政党可以任命驻外使节来酬谢竞选中鼎力相助的朋友。

友,可以政府工程项目报答某一利益集团的支持,也可以通过任命政务官员来安排竞选中立下汗马功劳的党朋。只要经过一定的程序,这些都不属腐败行为。(顺便说一句,国内有些谈西方国家腐败情况的文章,恰恰将这些列为西方国家腐败的突出表现。说得客气点,这些文章的作者未免太缺乏调查研究的态度了。)然而在不少发展中国家里,上述行为都被列为腐败;在中国,将更是毫无例外地受到痛斥。中国政治文化的伦理至上性,排斥一切经济交易在公共领域出现。凡属这类涉及金钱、利益和权力的交易关系的,都会被认为是不合规范、不合道德和不合良知的。美国学者詹姆斯·布坎南认为理想中的政治应是一个完全类似于市场的复杂的交易过程^①,在中国传统文化看来真正是匪夷所思,是全然的、彻底的、无可救药的腐败。总之,一般地说,中国历史—社会—文化系统用以衡量腐败行为的尺度相对而言较为严苛,由是扩展了腐败行为这一范畴的内涵与外延。

此外,中国社会或中国文化中特别浓重的平均主义精神,又往往变成了一般民众观察腐败现象的放大镜,因而容易在不知不觉中将腐败的程度估计得比实际状况更严重(这句话并不排斥有估计得非常准确的时候),同时也特别地不能容忍腐败现象。

文化中的因素,可分为传统和当代两部分。中国传统文化中“不患寡而患不均”的思想源远流长(有的学者甚至认为可追溯到氏族社会的遗风^②),并一直贯穿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的中国历史的始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平均

① 詹姆斯·M·布坎南:《自由、市场与国家——80年代的政治经济学》,上海三联书店1989年版,第129页。

② 陈建远主编:《中国社会——原型与演化》,辽宁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58~59页。

主义仍如幽灵一般左右着我们的社会决策。实行改革开放的国策后，平均主义受到了冲击，但是由于种种原因，迄今尚未取得决定性成果。当代平均主义与传统平均主义有所不同，它不以传统的宗法文化为基础，而是以被激进化了的社会主义乃至共产主义原则中的平等观念为基础。此种经极左思潮熏染出来的平均主义，由于经济的不发展，又进一步退化成一种物质或财富上的平均主义——恰与传统的平均主义合上频率，产生共振，强度大大增加。这种以公有制为经济基础的平均主义，不仅是一种观念，而且也是一种制度，一种意识形态。更重要的是，它已深入人心，构成了一种心理沉淀：社会的一切财富属于人民，一切财富都是公共财富。本着这种心理沉淀，人们自然格外关切公共财富的走向，格外关心公共权力如何分配和使用公共财富，格外关注公务人员与公共财富的关系。一旦有人侵占挪用公共财富，所引起的社会强烈反应也是格外的。

文化像一面镜子。它对准哪一事物，哪一事物就会被照得格外明晰。中国当代和传统文化中的多种因素都使它对准了腐败现象，一个以这样的文化为背景、为根基的社会，腐败行为的危害尤为致命。^①

腐败的内涵，在不同历史—社会—文化系统中有大小的差异，其实，社会政治意义上的腐败一词，其本义就有广义与狭义之分。比如卢梭就认为，人类从自然状态进入社会状态，从而产生了私有财产、公共权力等物，最终导致不平等加剧；这一进程就是人类走向腐败的过程。这是腐败一词的最广义的运用。

^① 笔者关于文化和腐败之间关系的思考，相当程度上得益于王沪宁《反腐败——中国的实验》（三环出版社1990年版）一书。本书后面的某些提法，也有受到该书的提醒之处，不再一一指明，在此一并致谢。

在中国文化背景下，广义的腐败是指政府治理一般意义上的败坏，其间不一定有人直接得到好处，但整个社会受损；狭义的腐败则指运用公共权力来实现私人目标。本书集中剖析狭义的腐败，并将腐败简明地定义为：公共权力的非公共运用。这里的“非公共运用”，可以指用来达到个人目的，也可以指用来达到某个利益小集团的目的。

腐现现象在当代中国，有形形色色的表现，五花八门的手段，涉及各式各样的内容。本书准备以贪污、贿赂为主进行观察。因为这两种是目前反腐败的打击重点，有大量的案例可供我们分析；也因为这两种以钱财为主要目的的犯罪，在腐败现象中颇具代表性。腐败行为的对象固然是多方面、多种类的，诸如女色、特权等等，但古今中外最基本和最普遍的还是——钱，以及相当于大宗钱财的贵重物品，在目前较常见的就是金首饰和高档家用电器等，这是由金钱的工具性决定的（参见本书第九章）。由是，明白了贪污受贿个中的情形，其他腐败行为的内里也就不难举一反三。

第二章 “我们已无退路”

二

二十八年遍尝千辛万苦，二十八年艰苦卓绝、前仆后继，经历了几多失败几多曲折，中国共产党终于打败了国民党，信心满怀地建立起由它领导的、以工人阶级为主体、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

取得权力即意味着取得责任；拥有统治一个国家的权力，即意味着对国家、对民族承担全部责任。对国家和民族的责任，最大的莫过于引导全体人民走向繁荣昌盛。而无产阶级先锋队的性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也决定了中国共产党要努力去完成这一责任。

能不能完成这一责任，如何完成这一责任，取决于国内外许多因素，但执政党本身是关键。在构成执政党行为的种种要素中，绝对不是无关紧要的一点，就是中国共产党是否能真正实践它的宣言：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要做到这一点，又取决于党的干部能够

在多大程度上与旧中国弊端百出的官场陋习决裂。若说当时的中外人士对中国共产党有什么疑虑的话，最大的疑虑也许莫过于此——历史是沉重的，几千年的习惯势力是可怕的，对此抱不切实际的想法是幼稚的。

美国学者费正清以一名学者应有的客观态度，在发表于五十年代的《美国与中国》一书中写道：

但每种制度都有它的弱点。即使有了新建立起来的法律程序和宪法对权力的限制，古代官僚主义的弊端还会伺机作祟，等待北京庞大行政机构的革命意志衰退。历史上的先例很难令人鼓舞。中共不断告诫干部切勿“脱离群众”，这正足以证明今天的政府仍然需要克服这样一个历史传统，即帝制下的达官贵人可以叱咤风云，高踞于主持地方事务的缙绅之上。其结果是官吏远比百姓优越，并使他们自己成为法律的化身。他们的作用是左右百姓的命运而不是代表百姓，所以他们是凭个人意志施政的，(施政的结果)取决于官员本人的品格和责任感。如果他们营私，他们在政府内部的个人关系使他们有机会互相勾结，贪污舞弊。这些行为常常组织得分外彻底，因为旧社会并不主要地依靠它的法制。(重点号引者所加)

然而早在费正清这些外国学者之前，中国党内外的有识之士已在考虑这个问题了。中华民族的深重苦难，中华民族自己体会最深。亲身经历过政治黑暗的人们，对这种黑暗的“浓度”和“粘度”自然更有切肤之痛。被誉为“中国文坛巨星”的郭沫若，本质上是一个政治家。1944年他发表《甲申三百年祭》，着眼点完全在当时的现实。因此，毛泽东在一次党的会议上向全党郑重推荐此文，警示大家：一定要记取李自成的失败教训。

1945年7月5日，毛泽东与前来延安促进国共两党会谈的黄炎培，有过一次意味深长的谈话。黄炎培当时有鉴于中国历史上屡见不鲜的“君子之泽，五世而斩”的事实，担心中国共产党也会“靡不有初，鲜克有终”，最后走上“人亡政息”的道路。毛泽东信心百倍地笑着说：“我们共产党能够跳出这种始兴终亡的周期率，因为我们有人民群众的监督。”“共产党不会重蹈历史的覆辙，因为我们已经找到了一个方法，这就是民主。”“只有让人民起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只有人人负责，才不会人亡政息。”

与黄炎培当时的想法相似的不止他一人，其中就有傅作义，而且把话说得更坦率。1949年北平刚解放时，傅作义对革命老前辈戎子和说：“我们国民党取得政权二十年就腐化了，结果被人民打倒了。你们共产党执政后，三十年、四十年以后是不是会腐化？”戎子和答道：我们共产党是劳动人民的精华，别说三十年、四十年，就是五十年、六十年以后也不会腐化。傅作义当时摇摇头表示不信。

其实，根本无须中外人士警告，中国共产党的最高领导层对这问题的认识极为清醒。

毛泽东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关于“警惕资产阶级糖衣炮弹的进攻”的警钟，后来几乎家喻户晓。

1948年，刘少奇说了一段非常朴实的话：“历史上从来就有这个问题，得了天下，要能守住，不容易。很多人担心，我们未得天下时艰苦奋斗，得天下后可能同国民党一样腐化，他们这种担心有点理由。”

陈云也曾在那一时期指出：有些共产党人，起初是干革命来的，以后是革命加做官，后来官越做越大，味道也越来越大，有的人就只想做官，不想革命了，把革命忘光了。以前在瑞金、延安时，想腐化很难，现在腐化很容易。

四十年弹指一挥间。

虽说离中华民族全面繁荣昌盛这个最终目标尚需再走很长很长的路,但中国共产党毕竟已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走过了最初的一段路程。饱经战争之破坏而疮痍满目的黄土地上,已初步建立起一个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除个别边远地区外,十亿人的温饱问题已不成其为问题。中国自力更生地研制出“两弹”,又用自己的火箭将自己的和其他国家的卫星送上天。昔日世界东方沉睡的雄狮,今日已是国际舞台上没有一个人敢忽视或轻视的力量。

实行改革开放的基本国策之后,我国的经济发展更是获得了加速度;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速度则更快,沿海省市某些地区的消费水平,已接近新兴工业国家。

这一方面的事实,是有目共睹的。

然而,另一方面的事也是无情的。唯其无情,才令人更感痛惜:20世纪80年代中国大陆上部分国家工作人员贪污受贿等腐败现象,从偷偷摸摸演化到半公开甚至明目张胆,从零敲碎打发展到心狠手辣地大把大把捞,从顺手牵羊、来者不拒进而“一夫当关、万夫开”地勒索,从个别地区个别行业个别部门的“星星之火”逐渐蔓延,以至于大有“燎原”之势。

终于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庆祝建国四十周年的前夕,也就是傅作义的话似乎还在震动着人们的耳膜、刺激着人们的神经的时候,85岁高龄的邓小平大声疾呼:肃贪兴廉,我们已无退路!

已无退路即意味着决死一战,已无退路只有决死一战意味着已到了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相比之下只占干部总人数一个很小比例的这批贪官污吏,竟然能将拥有4,950万党员的世界第一大党逼到如此境地,逼得一位经历过不知多少次政治风浪的政治家发出如此急迫的呼声,其能量不可谓不大,其情况不可谓不严重。

三

共和国成立之初的 1952 年，中国共产党曾发动过一次声势浩大的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

那场运动挖出的贪污犯，非法所得的“冠军”是中国畜产公司业务处副处长薛昆山。此人原是张家口一小皮毛商，混入国营机关后侵吞公款，把国家经济情报泄露给他个人秘密经营的商店，非法牟利折合现在的人民币 23 万余元。“亚军”是中央公安部行政处处长宋德贵，流氓出身，原在国民党部队当兵，1935 年被红军俘虏，经教育后参加红军，也算得是位“老革命”了。他解放后勾结私商，贪污盗窃共得 6 亿 4 千万元，合现在人民币 6.4 万元。

当时震动最大、至今尚被人时时提及的刘青山、张子善两人，于上述薛、宋被处决的 9 天后，也被执行死刑。但这两人只是地位高（其实也算不上很高，司局级而已），非法所得比薛、宋少得多。刘青山 1931 年入党，1932 年参加高（阳）蠡（县）暴动，解放后任中共天津地委书记，捕前任中共石家庄市委副书记。张子善 1933 年参加革命，解放后任中共天津地委副书记，捕前任天津地委书记。河北省人民法院判处两人死刑的判决书指出：两犯盗用公款一百七十一亿六千二百七十二万元（合现在人民币 171 万余元，主要用于以机关的名义进行违法经营），其中属个人贪污挥霍的，刘犯为一亿八千三百九十九元，张犯计一亿九千四百二十六万余元。这也就是说，两人个人实际所得折合现在人民币不过 1.8 万元和 1.9 万元。（而且其中还包括了吃喝挥霍这一项。这一项在三十多年后看来简直就算不上什么——据推算，80 年代中期中国一年公款吃掉、喝掉 200 亿元，有几个人因此被真正追究过责任？）

除上述四只“特大老虎”外，其余的“大老虎”，非法所得最多的